

許仕仁案終組成新陪審團

候選者再扭盡六壬求豁免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梁康然報道：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涉貪案昨日再在高院開庭，由於原有的陪審團有成員因健康問題而退出，法庭需重新遴選陪審團。是次遴選中，較上次有更多候選陪審員提出豁免申請，申請理由主要是患病、外遊、外出公幹等。法官麥機智今次明顯不再寬容，大部分豁免申請都被駁回，卻冷不防辯方律師動用「否決陪審員」權力，將不想當陪審員的人士剔除。昨日花了一整天，從49名候選者中選出3男6女陪審員。因時間不足，陪審團宣誓延至今早進行，落選的候選者今早

需返回法庭，處理其他未完成的法律程序。

上次遴選時，各候選陪審員提出的豁免理由花樣百出，昨日亦是層出不窮。有人報稱目前失業，出任陪審員期間難以求職。有人報稱是醫管局人員，形容禽流感威脅嚴重，情況有如「開戰」，若自己出任陪審員，便不能培訓人手，局方將失去25%人力資源，嚴重影響疾控工作。有人報稱每月需耗2萬元治療患癌母親，陪審員津貼難以負擔醫療費。上述種種豁免理由，原本都被法官麥機智駁回，但辯方律師反對他們出任陪審員，上述人等因而獲豁免。

遴選4小時 傳逾150人

一名老婦人則報稱自己有眼疾、抑鬱症，以及高血壓，每周覆診3次，加上老邁，無法勝任陪審員工作。不過，麥機智稱覺得她比自己更年輕，並可動用法庭權力，確保她一定能夠覆診，但老婦人充耳不聞，一直重複不能當陪審員，更指法庭對她不公，令她承受不必要壓力，血壓上升云云。麥機智再次展現幽默一面，稱：「妳現在已令我血壓高升。」最後，在辯方律師「解救」下，該名老婦人被剔除陪審

員名單。

上次遴選陪審員，大部分人以將要到韓國旅遊為由，拒絕出任陪審員。昨日遴選過程中，外遊仍是主要的拒絕理由，其次是新婚或籌備婚禮，巧合地這次候選者的外遊目的地主要是德國，遴選期間，麥機智看見有候選者準備開口拒絕，他卻幽默先開腔：「你又不會是要去德國或結婚吧？」惹來全場哄笑。

整個遴選過程中，也有一些令人信服的豁免理由，包括有親人在涉案公司工作、曾是證人同事、開案期間將要為另一宗案件做證人等等。昨日遴選過程長達4小時，在150人中共有49名候選者被選中，當中有16人由法官麥機智豁免，24人由辯方律師反對。

麥機智透露，本案正式開審後，將有兩段長近1周的休庭時間，或可能安排在6月底及8月底，而審結時間暫難以估計。案件今日繼續，最快可在今早宣讀開案陳詞。



▲涉案私家車「甩皮甩骨」，車頭損毀前後輪胎不對稱

涉爛車販毒 兩男女被拘

【大公報訊】警方破獲「爛車販毒」案，男司機涉嫌藏有毒品落網，另一女子企圖頂包同樣被捕。昨日凌晨2時許，警方接獲報案電話，有人聲稱屯門安定邨定德樓對開，有一輛房車逆線停泊、車頭撞毀狀甚可疑，懷疑有人進行毒品交易。

警員到場調查，發現一輛「甩皮甩骨」私家車，有關車輛右邊車頭損毀，車頭凹撞至屈曲「摺起」，防撞杆爆裂、沙板鬆脫要用強力膠布貼穩，連「大燈」亦告飛脫；另外右後輪被換上「鐵輪」及普通車胎，明顯與其他胎輪不符。警方在附近截獲可疑私家車姓徐司機（25歲），在車上檢獲0.5克冰毒，將其拘捕。未幾另一姓吳（22歲）女子上前，聲稱是毒品物主，同樣被捕帶署。

13小學生校內午膳疑中毒

【大公報訊】衛生防護中心正調查一宗涉及13人的懷疑食物中毒個案。個案涉及8男5女，他們是介乎6至13歲，來自葵涌中華基督教會基真小學的學生，他們於前日食用由德國漢莎膳食服務（中國）有限公司提供的午膳，約1至24小時後出現肚痛、腹瀉、嘔吐和噁心等病徵。所有受影響人士目前情況穩定。衛生防護中心的調查仍在繼續。

18歲生疑情困墮樓亡

【大公報訊】一名年僅18歲城大副學士男生，懷疑情海翻波，前晚突然從秀茂坪順安邨墮樓身亡；死者與兩姊讀同一間大學，家人驚聞死訊傷心欲絕。警方相信事件無可疑，唯事主尋死原因有待調查。

18歲男死者葉祖聰，就讀城大工系副學士課程，家住順安邨安頌樓，兩姊就讀同一間大學，父親任地盤散工，母在安老院工作。城大發言人證實有學生出事，並表示其導師已即時與死者家人聯絡，提供適切協助。另外，校方亦成立專責小組，為有情緒困擾的學生提供輔導。

前晚深夜11時許，葉突然被發現從寓所大廈高處墮下，倒伏地下當場不治，遺下眼鏡及耳筒。警方經調查，在大廈天台發現死者背囊及記事簿，其後尋獲事主家人。

家人聲稱，葉無女友，日前到老人院探訪實習後，表示能夠學習以致用非常高興，不料前日突然墮樓身亡。但警方檢獲死者一本記事簿，內容提及感情困擾問題。家屬昨晨先到富山殮房認屍，稍後再到寓所地下路祭，女親屬哭呼：「點解咁呀？」聞者鼻酸。



最高 32 °C
最低 28 °C

天 气



大致天晴

	預測	最低	最高		預測	最低	最高
驟雨	27	31		馬尼拉	雷暴	25	35
雷暴	25	33		曼 谷	雷暴	24	37
多雲	21	34		新 加 坡	雷暴	24	31
多雲	22	33		悉 尼	驟雨	14	19
天 晴	21	34		墨爾本	驟雨	11	15
多雲	20	30		洛 洋 磯	天 晴	16	26
多雲	20	27		三 蒲 壯	有 霧	11	21
多雲	19	29		紐 約	天 晴	19	27
雷暴	23	30		溫哥華	天 晴	13	20
多雲	27	36		多 倫 多	多 雲	13	21
有雨	18	23		倫 敦	有 雨	12	13
密雲	20	26		巴 黎	雷 暴	13	17
有雨	20	23		法 蘭 克 福	有 雨	11	22

中國西部主要城市天氣預測

	預測	最低	最高		預測	最低	最高
驟雨	23	27		蘭 州	天 晴	16	29
驟雨	22	28		西 宁	驟雨	12	23
密雲	20	29		烏 鹿 木 齊	天 晴	13	25
驟雨	18	25		銀 川	多 雲	16	29
多雲	14	27		呼 和 浩 特	多 雲	14	26
驟雨	19	23		南 寧	有 雨	26	32

疑產後抑鬱釀悲劇

狠母亂刀劈頸一歲女慘死

▲涉案私家車「甩皮甩骨」，車頭損毀前後輪胎不對稱

涉爛車販毒 兩男女被拘

【大公報訊】警方破獲「爛車販毒」案，男司機涉嫌藏有毒品落網，另一女子企圖頂包同樣被捕。昨日凌晨2時許，警方接獲報案電話，有人聲稱屯門安定邨定德樓對開，有一輛房車逆線停泊、車頭撞毀狀甚可疑，懷疑有人進行毒品交易。

警員到場調查，發現一輛「甩皮甩骨」私家車，有關車輛右邊車頭損毀，車頭凹撞至屈曲「摺起」，防撞杆爆裂、沙板鬆脫要用強力膠布貼穩，連「大燈」亦告飛脫；另外右後輪被換上「鐵輪」及普通車胎，明顯與其他胎輪不符。警方在附近截獲可疑私家車姓徐司機（25歲），在車上檢獲0.5克冰毒，將其拘捕。未幾另一姓吳（22歲）女子上前，聲稱是毒品物主，同樣被捕帶署。

13小學生校內午膳疑中毒

【大公報訊】衛生防護中心正調查一宗涉及13人的懷疑食物中毒個案。個案涉及8男5女，他們是介乎6至13歲，來自葵涌中華基督教會基真小學的學生，他們於前日食用由德國漢莎膳食服務（中國）有限公司提供的午膳，約1至24小時後出現肚痛、腹瀉、嘔吐和噁心等病徵。所有受影響人士目前情況穩定。衛生防護中心的調查仍在繼續。

18歲生疑情困墮樓亡

【大公報訊】一名年僅18歲城大副學士男生，懷疑情海翻波，前晚突然從秀茂坪順安邨墮樓身亡；死者與兩姊讀同一間大學，家人驚聞死訊傷心欲絕。警方相信事件無可疑，唯事主尋死原因有待調查。

18歲男死者葉祖聰，就讀城大工系副學士課程，家住順安邨安頌樓，兩姊就讀同一間大學，父親任地盤散工，母在安老院工作。城大發言人證實有學生出事，並表示其導師已即時與死者家人聯絡，提供適切協助。另外，校方亦成立專責小組，為有情緒困擾的學生提供輔導。

前晚深夜11時許，葉突然被發現從寓所大廈高處墮下，倒伏地下當場不治，遺下眼鏡及耳筒。警方經調查，在大廈天台發現死者背囊及記事簿，其後尋獲事主家人。

家人聲稱，葉無女友，日前到老人院探訪實習後，表示能夠學習以致用非常高興，不料前日突然墮樓身亡。但警方檢獲死者一本記事簿，內容提及感情困擾問題。家屬昨晨先到富山殮房認屍，稍後再到寓所地下路祭，女親屬哭呼：「點解咁呀？」聞者鼻酸。

【大公報訊】深水埗發生恐怖殺嬰案。一名無業女子疑產後抑鬱症病發，昨日傍晚突然失常，亂刀砍頸幾近將年僅1歲女兒斬首。女嬰頸部刀傷累積鮮血流乾，送院搶救無效慘死，母親涉嫌謀殺被捕。警方正追查涉案女子家庭、婚姻及病歷背景，再確定慘案起因。

涉案被捕女子姓朱（36歲），無業，靠綜援生活，育有姓林（1歲）幼女，及姓林（9歲）長子；但警方未能即時聯絡其丈夫，不排除二人婚姻出現問題，現正急欲會晤朱女丈夫協助調查。朱女3母子，同住深水埗居屋榮昌邨榮俊樓某室，上址入伙約半年，一廳兩房約300多平方呎。

泉湧滿地鮮血，附近遺下一柄染血菜刀。當時，女嬰已經幾近氣絕，警員立即召救護員將女嬰送往廣華醫院搶救，惜女嬰延至7時35分，刀傷過重失血過多不治。

母無精神病紀錄

警方指，涉案女子當時神情恍惚，目光渙散胡言亂語。警方初步調查其病歷，但無精神病紀錄，現正追查疑人是否因產後抑鬱症病發，不能自控釀成慘劇。被捕女子事後同樣送院檢驗。另外，警方指出事家庭，並無暴力案件紀錄，稍後將聯絡社會福利署，處理男童福利事宜。

產後抑鬱症並非不治之症，透過精神科藥物及心理輔導可治療。家人應留意孕婦生產前後情緒變化，多關心照顧，或由專人陪伴初為人母者「坐月」排難解憂，都有助減低患病機會，切勿任由剛生產的母親獨自照顧嬰兒，如有需要應及時求助。

警員拍門查問，其後一名滿身披血女子自行開門。警員見場面詭異，亦為之一愕，查問其間有人承認殺女。警方立即進入單位調查，揭發女嬰躺臥廚房地上，後頸刀傷纍纍，血如



▲大批警方人員，趕到殺嬰案現場大廈調查



►警方在案發樓層走廊，設立臨時指揮中心調查案件



槍擊案警員獲表揚

啓晴邨槍擊案警方表現獲各界高度表揚，18區撲滅罪行委員會主席昨日向警方致送聯署感謝函，深水埗區撲滅罪委員會主席鄭錦鐘（前排中）代表致送，由署理東九龍總區指揮官鄭淑珍（前排右六）、東九龍總區刑事總部高級警司余嘉麒（前排右四）、東九龍總區刑事總部（刑事）警司周衍鴻（前

排右一）代表接收。信中指，於5月31日啓晴邨槍擊案發生謀殺案後，警方於短時間內確定疑犯的藏身之處，並以果斷快速的行動解除疑犯對社區的威脅。撲滅罪行委員會讚揚警方部署精密，行動迅速，成功保障附近居民的安全，表現卓越，深信警方秉持高效專業精神維持良好治安，確保香港成為世界最安全的城市之一。今次參與行動的警員接近200人，主要來自東九龍總區、飛虎隊及刑事情報科。

；或要求疑人付款購貨了事，但只限收取原本售價，不得額外收錢；更無權任意向高買者，無理要求超額賠償，或以此威脅作為不報警代價。」

陸偉雄稱：「香港法例顯示，恐嚇勒索罪定義，涉及『不當要求』及『恫嚇』2項元素。店舖張貼『偷1罰10』告示，已踩界涉嫌提出『不當要求』；如果寫明『不賠償即報警』，便進一步涉嫌『恫嚇』，自動『對號入座』符合2項定義，觸犯恐嚇勒索。」陸偉雄勸喻市民切勿偷竊；提醒店戶無論是否事先張貼同類告示，均無權代替警方執法，否則即屬違法。

前日下午5時許，姓鍾（53歲）女子到案發食品超市，偷取兩個共值6.5元番茄，被姓林（23歲）男子逮着，之後被要求罰款1500元。雙方各執一詞爭執，警員到場調查，發現雙方同樣理虧，以店舖盜竊罪名拘捕鍾女；再以勒索罪逮捕姓林男店員。資料顯示，店舖盜竊最高可判入獄10年；勒索罪刑罰，較店舖盜竊更嚴重，最高可判14年。

案發連鎖式食品超級市場，於油麻地新填地街近北海街，附近是街市，有個別店舖張貼